

西藏航空有限公司防疫物资（口罩类）采购项目（第二次）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TBA-ZB-20220031）

项目所在地区：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

一、招标条件

本西藏航空有限公司防疫物资（口罩类）采购项目（第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资金，招标人为西藏航空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西藏航空有限公司根据业务需要，现需要对口罩类防疫物资进行采购。预计采购金额为626040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西藏航空有限公司防疫物资（口罩类）采购项目（第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西藏航空有限公司防疫物资（口罩类）采购项目（第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一般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特殊需求

1.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2. 2019年以来供应商具有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

3. 供应商应依法取得相应的行政许可或依法向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登记；
4. 所投产品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5. 不允许转包、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2月28日 09时00分到2023年03月07日 16时30分

获取方式：报名成功后，通过电子邮件免费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3月15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66号西藏航空综合楼918办公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3月15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66号西藏航空综合楼227办公室。

七、其他

（一）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西藏航空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tibetairlines.com.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二）项目的需求标准及明细：报名成功后，详见谈判文件第四部分。

（三）合同期限：合同期限贰年。

（四）报名提交资料：

1.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须包括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和身份证复印件；
3.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声明；
4. 提供具有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材料，或提供最近一期的审计报告；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纳税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7. 提供企业信用报告（下载地址：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报告中必须包括失信惩



戒情况；

8. 供应商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证明材料；
9.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声明；
10. 提供2019年以来至少1份与所投标包类别相同的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业绩合同的须提供合同首页、标的/项目内容页、盖章页等关键页；不能提供业绩合同的，可以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等其他证明材料；
11. 供应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若为销售商，须提供生产厂家直接销售授权书复印件；
12. 投标产品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原件；
14.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原件；
15. 供应商必须对其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性负责，采购人保留核查的权利，对于虚假响应的行为，采购人有权随时取消其响应或中选/成交资格，并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各供应商将承担由此引起的各种后果和责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诚信声明。

（五）报名的形式

1. 报名方式：邮件报名/现场报名，报名的时间与“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一致。

2. 报名地点：

现场：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66号西藏航空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918办公室

邮件报名：将盖章版的报名资料电子文件发送到邮箱：zhaobiao@tibetairlines.com.cn，邮件名称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报名供应商名称，并在邮件中写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邮件发送后，请及时电话与我公司联系，确保我公司收到邮件。

（六）谈判响应文件及样品递交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同时，须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及与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的供货产品实物样品和符合产品要求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需加盖与公司名称一致的公章，并同时提供检测报告原件以供核验），经采购方样品

审核，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否则，采购方有权取消供应商谈判资格。

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样品送达（可邮寄）至谈判地点，逾期送达的将被拒绝。

注：1、邮寄的响应文件、样品由供应商自费邮寄，并且电话与西藏航空有限公司联系，确认其在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收到响应文件及样品。2、供应商提交样品时，须在包装封面注明供应商名称、所报名标段，且内附样品清单，清单内容包括样品名称、品牌、型号、制造商等相关参数。

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西藏航空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双流区机场南四路66号西藏航空综合楼

联 系 人：朱培

电 话：028-63818888-8712

电子邮件：zhaobiao@tibetairlines.com.cn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冯春梅（签名） 2023.2.27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

样品具体要求

序号	防疫物资品名	规格型号	应满足技术标准	单位	样品数量
1	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	挂耳	YY 0469-2011	只	2
2	N95/KN95口罩	挂耳	GB19083-2010	只	2
3	儿童口罩	挂耳	GB/T38880-2020	只	2